

#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人[2006]69号

## 关于推荐参评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的通知

各县（区、市）教育局，市直各中小学、幼儿园：

根据《关于评选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的通知》（闽教人[2006]75号）精神，省教育厅拟在全省评选表彰一批中小学优秀校长，下达我市推荐名额16名。为做好评选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名额按省下达的推荐名额1：1.2的比例确定，全市共推荐19名，原则上按各县（区、市）中小学校数的比例分配（见附件1）。我局将于7月中旬组织评选，确定推荐送省参评的对象。其中，未被推荐送省参评及送省参评落选的中青年校长，我局将确认为泉州市中小学优秀中青年校长培养培训对象。

二、评选范围和对象、评选基本条件、评选工作要求、推荐材料要求等，请按省教育厅《关于评选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的通知》（见附件2）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各县（区、市）推荐名单确定后应在本辖区范围内公示 5 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评选推荐材料请于 7 月 14 日前报送我局人事科，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1. 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关于评选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的通知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教育 优秀校长 评选推荐 通知**

---

抄送：省教育厅人事处，市委教育工委、市人事局、市财政局，  
潘副市长。存档（二）

---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06 年 6 月 27 日印发

附件一：

### 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推荐名额分配表

县(区、市)	推 荐 名 额
鲤城区	1
丰泽区	1
洛江区	1
泉港区	1
石狮市	1
晋江市	2
南安市	3(其中农村校长1)
惠安县	2
安溪县	2
永春县	2
德化县	1
市直学校	2
合 计	19

附件二：

# 福建省教育厅文件

闽教人〔2006〕75号

---

## 关于评选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省属有关学校：

为了适应我省基础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推进素质教育，建设一支高素质的中小学校长队伍，经研究，决定在全省评选表彰一批中小学优秀校长。现将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和对象

全省中小学（含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在职校长（不含副校长）。

### 二、评选基本条件

1、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努力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爱岗敬业、求真务实，为人师表、作风正派，廉洁自律、克己奉公，教书育人、管理育人。

2、具有较高的政策水平和领导能力，熟悉现代学校行政和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所领导的学校管理水平高、教育质量佳，获得设区市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和同行专家的肯定性评价，在任期内学校获得设区市及以上的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3、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和理论素养，较强的教育教学研究能力，近5年来，撰写（限独立撰写或第一作者）2篇及以上具有较高水平的学校管理或教育教学改革领域学术论文，并在公开发行的CN刊物（不含增刊、专刊、专辑、副刊、报纸等）上发表。农村学校校长要求1篇及以上。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合格学历并获得相应的教师资格，任中小学教师高级职务。

5、担任校长职务5年（指任正职校长时间，在不同学校任职时间可累计计算）及以上，获得校长任职资格培训合格证书并按规定参加校长提高培训。

6、近5年来年度考核均为合格等次以上，其中至少1次为优秀等次。

### 三、推荐名额

全省拟评选表彰福建省优秀中小学校长100名。推荐名额按评选数的1：1.2比例确定，全省共推荐120名，原则上按各设区市中小学校数的比例进行分配（推荐名额分配见附件一）。各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组织所属学校（含区、县属学校）的推荐工作，省属学校由我厅负责组织推荐。

我厅将于8月上旬组织评选，并在教师节期间召开表彰大会，授予“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荣誉称号、颁发荣誉证书。

#### 四、评选工作要求

1、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评选工作的领导，要广泛宣传，深入发动，注意自下而上逐级择优推荐，保证推荐人选的广泛性、代表性，充分发挥评选表彰的引导激励作用。

2、要严格推荐的标准和程序，好中选优，宁缺勿滥；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推荐名单确定后要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3、长期坚持在县（市、区）城区以下农村学校工作的优秀校长推荐比例不少于10%。城区校长中具有农村学校任教1年及以上经历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4、所有评选条件计算时间截止至2006年6月30日。

#### 五、推荐材料要求

推荐中小学优秀校长须报送以下材料：

1、《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申报表》一式3份。

2、《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申报简明表》一式30份。

3、本人所发表的论文、专著、获奖证书、校长培训证书、所在学校获奖证书复印件各1份（由设区市教育局负责审核，并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

请各设区市教育局于7月25日前将评选推荐材料报送我厅人事处。本通知及有关表格可从福建省教育信息网（[www.fjedu.gov.cn](http://www.fjedu.gov.cn)）下载。

联系人：张芝英，联系电话：0591 - 87091249。

- 附件：1. 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推荐名额分配表  
2. 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申报表  
3. 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申报简明表

福建省教育厅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

主题词：教育 评选 优秀校长 通知

---

抄送：省直有关厅局

---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

2006年6月22日印发

附件1

**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推荐名额分配表**

设区市	推荐名额	设区市	推荐名额
福州	18	漳州	14
厦门	8	南平	12
莆田	9	龙岩	12
三明	12	宁德	11
泉州	16	省直	8

附件2

## 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申报表

姓 名\_\_\_\_\_

所 在 学 校\_\_\_\_\_

填 表 时 间\_\_\_\_\_

福建省教育厅 制

2006年6月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一式3份，表中内容一律用电脑录入，并用A4纸双面打印。
- 2、表内的年、月、日一律用公历和阿拉伯数字。
- 3、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参加工作时间		具有何种教师资格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最高学历		
现任行政职务 及任职时间				专业技术职务 及任职时间			
参加何学术团体 任何职务							
社会兼职							
通讯地址 (含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含手机)			
任校长 经历							
学习培 训情况							
2001年 以来年 度考核 和教学 工作量 情况							

任现职以来学 校获奖情况	
任现职以来个 人获奖情况	
论文、著作发表/ 出版情况	

	政治思想、业务素质、管理水平及任现职以来工作业绩
--	--------------------------

学校推荐 意见	盖 章 2006年 月 日		
县(市、 区)教育 局推荐意 见	盖 章 2006年 月 日		
设区市教 育局推荐 意见	盖 章 2006年 月 日	省属 学校 主管 部门 推荐 意见	盖 章 2006年 月 日
省教育厅 意见	章 年 月 日		

附件3：

**福建省中小学优秀校长申报简明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参加工作时间		具有何教师资格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最高学历		
现任行政职务及任职时间				专业技术职务及任职时间			
参加何学术团体任何职务							
社会兼职							
通讯地址 (含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含手机)			
任校长经历							
学习培训情况							
2001年以来年度考核和教学工作量情况							

任现职以来学校获奖情况	
任现职以来个人获奖情况	
论文、著作发表/出版情况	

政治思想、业务素质、管理水平及任现职以来工作业绩	
--------------------------	--

注：本表一式45份，表中内容一律用电脑录入，并用A4纸双面打印。